

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持股 5%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持股 5%以上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股东李洁及其一致行动人周晓璐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2,721,091 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 5.41%。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，已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(公告编号：2018-067)。
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公司股东李洁及其一致行动人周晓璐因自身资金安排需求，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,743,900 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 0.5%。

上述股份减持价格按减持实施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。若计划减持期间出现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，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李洁、周晓璐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72,721,091	5.41%	非公开发行取得： 72,721,091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李洁、周晓璐	72,721,091	5.41%	周晓璐为李洁妻子，且已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。
	合计	72,721,091	5.41%	—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(股)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李洁、周晓璐	固定： 6,743,900股	固定： 0.5%	竞价交易减持，固定： 6,743,900股	2024/5/21 ~ 2024/8/2	按市场价格	非公开发行取得	自身资金需求

预披露期间，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，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。

(一)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(三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李洁及其一致行动人周晓璐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，决定在减持期间内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。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、数量、价格的不确定性，本次减持计划是否实施以及是否按期完成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则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2、在本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